

# 专家论证报告书

项目名称：德清县 2025 年度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德清县数据局

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 专家论证会签到表

论证项目名称		德清县 2025 年度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德清县数据局		
组织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论证地点		德清县武康街道千秋东街 1 号县行政中心 B 楼 108 室	论证时间	2025 年 3 月 14 日 17:30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联系方式	专业职称
1	杨志	德清县数据局	13867240095	
2	俞旭	德清县数据局	13646720737	
3	沈之鹏	德清县工建局	13587216303	

## 专家组论证报告

- 一、项目名称：德清县 2025 年度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 二、会议地点：德清县武康街道千秋东街 1 号县行政中心 B 楼 108 室
- 三、采购单位：德清县数据局
- 四、专项方案名称：关于德清县 2025 年度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的专家论证会议
- 五、论证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下午 17:30
- 六、论证内容：德清县 2025 年度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专家论证

专家论证小组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下午 17:30 在德清县武康街道千秋东街 1 号县行政中心 B 楼 108 室，对该项目的采购方式进行了论证，形成论证意见如下：

根据《德清县政务云安全管理规范》《德清县政务网络和数据安全一体化运营工作实施方案》等最新要求，为确保城市大脑系统的稳定、安全、有效的运行，仍需持续推进城市大脑在安全、数据服务方面的建设。因此，客观上需要采购本项目。采购人先前已投入大量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由德清城市数据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运营。云资源服务属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涉及业务面广，技术比较复杂，安全稳定性要求较高；若更换服务商，需要规划建设新平台，将无法保证与原有服务的一致性和服务配套要求，会引起核心业务中断，影响业务运行连续性，存在数据安全风险，产生的系统迁移费用也将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

综上所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是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以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 号文第四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更换承接主体将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或者原有投资损失”。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德清城市数据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采购。

专家论证小组（签名）：

采购人代表：

秦晓波

沈云鹏

俞丹

朱兵

2025 年 3 月 14 日